慈濟大學強化學生自主學習空間補助要點

111 年 3 月 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

一、 為強化學生自主多元學習環境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特訂定「慈濟大學強化學生自主學習空間補助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
二、 支持系/所/學位學程於既有所屬空間，規劃學生自主學習環境，惟不得涉及空間改變及裝修。

三、 經費補助來源：由當年度高教深耕計畫核定預算支應。

四、 申請方式：依公告受理系/所/學位學程申請。

五、 審核及補助方式：由教務長遴選審核委員並召開會議，審核通過之系/所/學位學程可獲經費補助。

六、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